



回望烽火来路 凝聚前行伟力

——写在“赓续长征精神 奋进复兴征程——记者再走长征路”主题采访启动之际

新华社记者

于都河畔，古樟垂荫，中央红军长征出发纪念碑巍然矗立。纪念碑高19.34米，底座边长10.18米，两个数字，铭刻着一段改变中国命运的伟大远征。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不论我们的事业发展到哪一步，不论我们取得了多大成就，我们都要大力弘扬伟大长征精神，在新的长征路上继续奋勇前进。”

在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之际，由中央宣传部组织开展的“赓续长征精神 奋进复兴征程——记者再走长征路”主题采访9月8日启动。这场跨越红色热土、缅怀峥嵘岁月的主题采访，将以脚步溯源烽火征程，以镜头记录时代变迁，以笔墨赓续红色薪火，弘扬伟大长征精神，凝聚起新时代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

重走烽火征途，再现苦难辉煌红色史诗

9月8日，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地纪念园庄严肃穆。90多年前，中央红军主力等8.6万余人从这里出发，踏上二万五千里漫漫征途；今天，新时代的新闻工作者们将踏着革命先辈的足迹，再现红军长征艰苦卓绝的光辉历程。

东门渡口，随着《红军阿哥你慢慢走》的音乐响起，沉浸式情景剧《告别》拉开帷幕。“妻送郎、母送子、舍下孩子上战场”的一幕幕场景，重现了1934年当地百姓送别红军出征时催人泪下的历史。200多名红军后代、志愿者和专业演员共同参演，寒暑不辍、风雨无阻，守望那段不可忘却的记忆。

“很多人的祖辈从这里出发踏上长征路，怀抱家国大义奔赴远方，再也没能回来。”红军后代卢毓芳在剧中扮演一名送别丈夫的新婚妻子，她动情地说，“我饰演的角色，是当年万千于都百姓的缩影。传承和弘扬长征精神是我们红军后代与生俱来的责任与使命。”

“90多年前，当地老百姓把最后一碗米送去当军粮，最后一尺布送去做军装，最后一个儿子送去上战场。”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新闻中心记者张腾飞深受感动，“这段动人历史，需要通过实地走访，才能挖掘更多故事细节。”

人群中，有一位特殊的讲述者——于都二中教师林丽萍。她的小爷爷林罗发生1934年从东门渡口出发，再无音讯。2014年，她在湘江战役烈士英名廊上找到小爷爷的名字，全家三代人赶到广西，父亲跪在碑前久久不起，捧回一抔湘江边的土，说“要让小爷爷魂归故里”。

“从万里长征集结出发，到新时代新征程上的奋勇争先，红色血脉代代相传。”多年来，林丽萍参加长征源宣讲团、合唱团，唱《长征组歌》、讲红色故事，将长征精神传播到大江南北。

中央红军长征出发纪念馆内，泛黄的史料、破烂的草鞋、斑驳的马灯……一件件珍贵的文物无声诉说着那段苦难辉煌的历史。

讲解员语调平缓却字字千钧，讲述着红军将士与人民群众之间那些生死离别、患难与共的往事。记者们或驻足凝视，或俯身记录，或低声交流，用笔尖和镜头定格下一个个震撼人心的瞬间。

新闻工作者们表示，将深入挖掘红军战士舍生忘死、向死而生的英雄壮举，军民同心、守望相助的温暖故事，用心用情讲述红

色历史，让生活在今天的人们读懂绝境中坚守信仰、逆境中奋勇前行的不屈品格。

赓续红色血脉，见证长征故地蝶变新生

9月6日上午11时02分，G3998次复兴号列车准时驶出江西瑞金站，驶向陕西延安，标志着中央红军长征的出发地与落脚点实现高铁直达。

“从赣南到陕北，当年红军走了一年有余，今天我们只需11个多小时。”中国日报记者徐潘依如感慨万千。作为一名记者，她立志用一篇篇鲜活的报道，让世界看见长征沿线的发展变化。

时光流转、沧海桑田，长征故地早已旧貌换新颜。

主题采访路线以当年红一方面军走过的路线为主，兼顾红二方面军、红四方面军、红二十五军行进路线，主要覆盖江西、福建、广东、湖南、广西、贵州、重庆、云南、四川、青海、甘肃、河南、湖北、宁夏、陕西等15个省区市。主题采访将深入挖掘红色历史资源，重温红军长征波澜壮阔的伟大历程，展现90年来长征沿线发生的巨大变化，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传承弘扬伟大长征精神、走好新时代长征路。

昔日是红军战士的浴血奋战与军民一心的生死守护；如今是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生态改善等各领域日新月异的发展图景。

在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土城镇的四渡赤水纪念馆内，志愿者讲解员何莉正娓娓道来：“请大家看，照片上这位老人，就是我的爷爷何木林，他是一名老红军……”

她身后，丰富的馆藏史料与数字化展陈、声光电场景复原、VR沉浸式体验等现代

技术，让观众身临其境，真切触摸到那段峥嵘岁月的艰辛与荣光。

近年来，长征沿线各地推动红色文化与旅游业深度融合，精心打造了一批以红色文化为主题的旅游景区和线路。红色资源在新时代焕发新光彩，化作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劲引擎。

特色产业如雨后春笋般兴起，乡村面貌焕然一新，绿水青山真正成为金山银山，老区群众的日子越过越红火……长征沿线的每一寸土地，都在热气腾腾地书写着新时代的奋斗答卷。

出发前夕，一名即将踏上采访征程的年轻记者在朋友圈写道：“90多年前，红军将士出发时，面对血与火的考验，他们义无反顾。今天，我们从同样的地方出发，要去看这条路线上的山河巨变。很荣幸，做这段历史的记录者。”

凝聚奋进伟力，奔赴光荣和梦想的远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长征这一人类历史上的伟大壮举，留给我们最可宝贵的精神财富，就是中国共产党人和红军将士用生命和热血铸就的伟大长征精神。

2026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也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此次“赓续长征精神 奋进复兴征程——记者再走长征路”主题采访，是在新时代弘扬伟大长征精神的生动实践。

“每走一步，都是对历史的致敬。这不仅是一次新闻报道任务，更是一次精神的洗礼和信仰的淬炼。”6年前，赣南日报记者余书福曾重走长征路，讲述红色故事，“新闻工作者用脚步丈量每一寸红色热土，用笔触记录先辈们的壮举，就是要把信仰的力量传

递给更多的人。”

后续行程中，参与主题采访的记者将深入革命旧址与战役遗址，系统查阅珍贵史料文献，聆听党史专家、红色讲解员及红军后代的现场讲述，多角度挖掘长征路上的感人故事，深刻阐释伟大长征精神的丰富内涵与时代价值。同时，充分运用融媒体传播手段，推动长征精神与当代社会同频共振，让伟大长征精神成为滋养干部群众精神世界的源头活水。

90年前，先辈们在二万五千里长征中跨越千难万险，创造了人类历史上的伟大奇迹。今天，我们行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同样面临着许多“雪山”“草地”需要跨越，许多“娄山关”“腊子口”需要征服。伟大长征精神，正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不断砥砺前行的强大精神动力。

“我们重温那次再创历史的伟大远征，为的就是牢记伟大长征精神、学习伟大长征精神、弘扬伟大长征精神，汇聚起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磅礴力量，在新长征路上不断攻坚克难、从胜利走向新的更大胜利。”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史党建学院教授宋学勤说。

每一代人有每一代人的长征路，每一代人都要走好自己的长征路。

回望烽火来路，是为了更好地凝聚前行伟力。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把伟大长征精神转化为实干动能，我们党正团结带领亿万人民，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征程上奋勇前行，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宏伟事业绽放新的荣光。

（新华社江西于都9月8日电 记者熊丰 范思翔 胡了然 唐健辉）

中秋国庆假期 运输火车票开始发售

新华社北京9月9日电 记者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获悉，2026年铁路中秋国庆假期运输自9月23日启动，至10月8日结束，为期16天，10月1日为客流最高峰日。9月9日起开始发售9月23日火车票。

国铁集团客运中心负责人介绍，今年中秋国庆双节假期临近，旅游、探亲、休闲等出行需求旺盛，中秋短途客流与国庆长途客流交织叠加，铁路总体客流预计高位运行，部分热门方向和时段旅客出行高度集中。

中秋国庆假期运输期间，全国铁路将实行高峰运行图，日均计划开行旅客列车约1.3万列。铁路部门将动态分析铁路12306大数据，及时掌握旅客出行需求，采取增开夜间高铁和高铁动卧列车、动车组列车

重联、普速旅客列车加挂车厢等措施，动态优化调整列车开行方案，最大限度增加热门方向运输能力。

这位负责人介绍，中秋国庆假期旅客出行需求旺盛，部分地区和时段可能出现客流高度集中、供需矛盾突出的情况，一些热门车次、热门区间的车票可能会快速售罄，建议广大旅客尽早规划行程，用好铁路12306起售时间查询、起售提醒等便民功能，及时购买假日期间车票。如暂时未买到心仪的车票，建议充分用好铁路12306候补购票功能，最大限度使用60个“日期+车次”的购票组合，铁路部门将根据候补需求数据及时在客流集中方向增加运力供给，所有新增票额将优先配售给已提交候补购票订单的旅客。

甘肃省西和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标准地”公开出让公告

西自然资告字〔2026〕00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招标投标法》《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企业投资工业项目“标准地”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西和县人民政府批准，西和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甘肃佳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对2026-007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标准地”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建筑高度	出让年限	起始价	加价幅度	竞买保证金
2026-007号	位于西和县工业集中区，东至空地，南至石堡十二路，西至石堡三路，北至空地（具体位置以宗地图界址点坐标为准）。	13106.85平方米 折合19.66亩	工业用地	≥0.8	≥40%	≤15%	≤24米	50年	480万元	5万元	480万元
注：“标准地”控制指标及准入要求：1.固定资产投资强度：≥300万元/亩，亩均产值≥300万元，亩均税收≥8万元。2.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0.25吨标煤/万元。3.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7%。4.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出让文件》。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B0120260909000001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须单独申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一）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建设的；

（二）拖欠土地出让金尚未交清的；

（三）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报名及竞买保证金交纳时间

有意竞买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向甘肃佳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竞买申请，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大厅办理竞买手续。

（一）以拍卖方式出让的，报名及竞买保证金交纳时间为2026年9月10日至2026年9月29日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

（二）以挂牌方式出让的，报名及竞买保证金交纳时间为2026年9月10日至2026年10月8日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

六、报名及报价方式

本次公开出让采用线下和网络同步报名。申请人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gansu.gov.cn/）以投标人身份进入“交易一网通办”，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注册信息必须真实有效）。注册成功后，申请人应在规定的报名时间时间内通过甘肃省权益类电子交易系统（http://36.142.15.25:8090/TPBidder）进行网络报名，并按照出让文件文本填写纸质《竞买申请书》等报名材料后上传至甘肃省权益类系统提交审核（上传资料

与线下填写资料应一致）。通过资格审查的竞买人可登录甘肃省权益类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线上报价（报名及报价具体操作步骤参考《甘肃省权益类电子交易系统意向受让方操作手册》）。

七、出让方式的确定

符合条件的竞买人达到三家（含三家）的，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三家的，按挂牌方式出让。出让方式于2026年9月29日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系统将自动转入网络竞价，通过网上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八、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1.拍卖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9:00时

2.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网上报价在“甘肃省权益类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1.挂牌竞价期限：2026年9月30日9:00时至2026年10月10日11:00时

2.挂牌报价地点：甘肃省权益类电子交易系统3.挂牌出让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九、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6年9月10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领取《甘肃省西和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标准地”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6-007号）》。

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

（二）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西和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

（三）出让地块已达到“八通一平”，完成了该区域内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水资源论证、防洪影响评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压覆重要矿产资源评估、文物保护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等7项必要事项的区域评估工作，区域评估成果向园区内所有项目共享、免费使用。

（四）项目开工前，项目严格按照履约责任书确定的控制性指标进行设计、施工、管理，确保工程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如期建成投产。项目竣工后，用地企业按规定委托联测联核，形成验收结果及相应的报告材料，报请相关部门按照“标准地”验收标准进行协同联动、联合验收。

（五）受让人在本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应符合县政府规划管理部门

批准的规划及修建性详细规划（规划条件通知书）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六）受让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容积率利用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在出让期限内，需要改变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的，依法办理改变土地用途批准手续，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由受让人按照批准改变时新土地用途下建设用地使用权评估市场价格的差额补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办理土地变更登记。

（七）在网上竞价过程中，因竞买人自身原因引起的网络故障、设备故障、操作失误、多报价、少报价、错报价等，造成竞买人无法正常参与竞价活动或造成既定事实的，责任由竞买人自行承担。（八）本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出让宗地详细情况以《甘肃省西和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标准地”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6-007号）》载明的为准。

西和县自然资源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特此公告

十一、联系方式

（一）西和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杨主任 联系电话：0939-6621495

（二）甘肃佳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文慧 联系电话：13893441194

西和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佳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9月10日